

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6月13日在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113号本公司办公地国电大厦29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6月6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7人。副董事长肖宏江、董事袁天平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书面委托董事张国勇、薛年华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勤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，会议决定聘任江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

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2015年度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注册总额10亿元。由于受市场因素影响，公司未在2015年度安排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和发行工作。为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融资结构，降低融资成本，会议同意公司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总额为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，在2年注册有效期内根据资金状况及市场行情发行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置换公司贷款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4）。

3.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部分日常性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议案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，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公司4名关联董事杨勤、赵虎、袁天平、薛年华回避了表决，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2016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5）。

4. 审议通过了关于荆州热电超低排放技改工程关联交易的议案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，独

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公司4名关联董事杨勤、赵虎、袁天平、薛年华回避了表决，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环保技改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7）。

5.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5月20日、5月26日、6月14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环保技术改造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脱硝提效技改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和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环保技改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8、040、04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
2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新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6月14日

新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江军：男，1965年12月出生，工程硕士，高级工程师，现任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历任湖南火电建设公司副总经理、国电益阳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。除上述任职外，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稽查、行政处罚、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，符合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的规定要求。